

國學基本叢書

困學紀聞

(下)

王應麟撰
翁元圻注

商務印書館發行

書叢本基學國

聞 紀 學 困

(下)

撰 麟 應 王

注 圻 元 翁

行 發 館 書 印 務 商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初版

(86720)

國學基
本叢書

困學紀聞三冊

每部定價大洋貳元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撰者

王

應

麟

注者

翁

元

圻

發行人

王

雲

五

印刷所

商

務

印

書

館

發行所

商

務

印

書

館

翁注困學紀聞卷十一

徐姚翁元圻載青輯

攷史

攷史

世有三亡

國策韓非

誤張儀
韓非初說
秦

戰國策張儀說秦王曰世有三亡而天下得之姚氏

戰國策
後序

云韓非子第一篇初見秦文與此

同鮑氏失於攷證

〔原注〕呂成公麗澤集文取此篇○〔元圻案〕韓非子初見秦王曰臣聞天下陰燕陽魏連荆固齊收韓而成從將西面以與張秦爲難臣竊笑之世有三亡而天下得之其此之謂乎臣聞

之曰以亂攻治者亡以邪攻正者亡以逆攻順者亡〔戰國策〕張儀說秦王文與韓子同鮑彪注云此上原有張儀字而所說皆儀死後事又曰論事深切著明荀卿不如秦所以取天下蓋行其說也而史失其人猥以張儀名之惜哉據此鮑氏知此說之不出於張儀而不知其出於韓非也故王氏以爲失攷〔元吳師道國策校注〕引此條補之曰張儀當作韓非〔又書姚宏序後曰〕子譚呂子大事記引刻川姚宏知其亦注是書考近時諸家書錄皆不載後得於一舊士人家其自序云嘗得本於孫朴之子愨朴元祐在館中取曾鞏本參以蘇頌錢藻劉敞所傳併集賢院新本上標錢藻劉敞字而姚父會萃諸本定之每篇有異及他書可正者悉注於下因高誘注間有增續簡質謹重深得古人論議之意大與鮑氏率意竄改者不同宏字令聲待制舜明廷輝之子爲刪定官忤秦檜死大理獄弟寬令威憲令則皆顯於時〔四庫全書簡明日錄雜史類〕戰國策注三十一卷舊本題高誘注今考其書實宋姚宏因誘注殘闕而補之又注十卷宋鮑彪撰

又注十卷。元吳師道撰。取姚宏鮑彪注參校。而雜引諸書以正之。增所遺者。謂之補料。所失者。謂之正。

鄒忌田巴
論諛美

對管晏遊觀

鄒忌不如徐公美。見齊策新序云。齊有田巴先生。行修於外。王聞其賢。聘之。將問政焉。田巴改製

新衣。拂飾冠帶。顧謂其妾。妾曰。佞。將出門。問其從者。從者曰。佞。過於淄水。自照視。醜惡甚焉。

遂見齊王。齊王問政。對曰。今者。大王召臣。臣問妾。妾愛臣。諛臣曰。佞。問從者。從者畏臣。諛臣

曰。佞。臣至。臨淄水而觀。然後知醜惡焉。今王察之。齊國治矣。【集證】此條新序今佚。引見御覽三百八十二。與鄒忌之言

略同。洪景廬。【全云】又敏公邁盤洲弟。謂孟子所書齊景公問晏子。與管子內言戒篇相似。蓋傳記若是者

多矣。【元圻案】【容齋三筆】一。孟子所書齊景公問於晏子云。【管子內言戒篇曰】威公將東游。問於管仲曰。我游

猶軸轉斛。南至琅邪。司馬曰。亦先王之游已。何謂也。對曰。先王之游也。春出。原農事之不本者。謂之游。秋出。補人之不足者。謂之夕。夫師行而糧食。其民者。謂之亡。從樂而不反者。謂之荒。先王有游夕之業於民。無荒亡之行於身。威公

退。再拜命曰。寶法。觀管晏二子之語。一何相似。豈非傳記所載。容有相犯乎。管氏既自爲一書。必不誤。當更考之。晏子春秋也。○【集證】今按晏子春秋內篇問下與孟子同。

狐咥諫齊
王檀衡東
閭行刑所
冶狐援類洩

齊負郭之民有狐咥者。正議閔王。斮之檀衢。

見齊策

按呂氏春秋貴直論。狐援說齊湣王曰。殷之

鼎陳於周之廷。其社蓋於周之屏。其干戚之音。在人之遊。亡國之音。不得至於廟。亡國之社。

不得見於天。亡國之器陳於廷。所以爲戒。王必勉之。其無使齊之大呂。

【案】史記索隱曰。大呂。齊鐘名。

陳之

廷。無使太公之社蓋之屏。無使齊音充人之遊。齊王不受。狐援出而哭國五日。

呂覽作三日。

其辭

曰。先出也。衣絺紵。後出也。滿囹圄。吾今見民之洋洋然東走。而不知所處。齊王問吏曰。哭國

之法若何。吏曰。斮王曰。行法。狐援乃言曰。有人自南方來。鮒入而鮓居。

【高誘注】鮒。小魚。鮓。大魚。魚之賊也。啖食小魚而鮓。

居人國。喻爲人害。

使人之朝爲草。而國爲墟。殷有比干。吳有子胥。齊有狐援。已不用若言。又斮之東閭。

【齊策】斮之檀衢。下又云。齊孫室子陳舉直言殺之。東閭。呂覽本篇云。更陳斧質於東閭。蓋行刑之所。

每斮者。以吾參夫二子者乎。漢古今人表作狐爰。

下。注。卽狐咥也。愚謂殺諍臣者必亡。狐援其洩冶之類乎。

【元圻案】洩冶事。見左傳宣公九年。洩治。臣也。狐咥。民也。咥。乃後世章月將之流。幸則

卻模不幸
則歐陽澈

莒卽墨不
下燕

田單以卽
墨復齊

卽墨大夫
諫入秦

汪立信移
書似道

文天祥策
四鎮

齊威王封卽墨大夫

注見上卷

燕取齊七十餘城。唯莒卽墨不下。田單以卽墨破燕。齊王建將入秦。

卽墨大夫入見。畫臨晉武關之策。建不聽而亡。吁。何卽墨之多君子也。建能聽卽墨大夫之

謀。則齊可以勝秦矣。國未嘗無士也。

〔何云〕是故趙襄子曰。尹鐸之所寬也。〔全云〕此亦有慨於汪文諸公策略之不用。○〔元圻案〕齊策。燕昭王以樂毅爲上將軍。與秦楚三

晉合謀以伐齊。齊兵敗。閔王出走於外。燕兵獨至臨淄。齊城之不下者。唯獨莒卽墨。〔史記田單列傳〕燕引軍東圍卽墨。卽墨大夫敗死。城中相與推田單曰。安平之戰。田單宗人以鐵籠得全。習兵立以爲將軍。以卽墨距燕。昭王卒。惠王立。田單縱反間。燕使騎劫代樂毅。單遣使約降。燕軍益懈。擊之。而齊七十餘城皆復爲齊。乃迎襄王於莒。入臨淄而聽政。〔齊策〕齊王建入朝于秦。卽墨大夫入見齊王曰。齊地方數千里。帶甲數十萬。夫三晉之大夫。皆不便秦。而在阿鄆之間者。以百數。王收而與之十萬之衆。使收三晉之故地。卽臨晉之關可入矣。鄆郢失夫。不欲爲秦。而在城南下者百數。王收而與之十萬之師。使收故地。卽武關可以入矣。如是則齊威可立。秦國可亡矣。齊王不聽。遂入秦。處之松柏之間。餓而死。〔馮琦宋史紀事本末〕度宗咸淳十年。京湖制置使汪立信。移書賈似道曰。內都何事乎。多兵宜盡出之江干。以實外禦。算兵帳現兵可七十餘萬人。而沿江之守。則不過七千里。若距百里而屯。屯有守將。十屯爲府。府有總督。其尤要害處。輒三倍其兵。無事則屯舟長淮。往來游戲。有事則東西齊奮。戰守並用。刁斗相聞。餽餉不絕。互相應援。以爲聯絡之因。選宗室大臣忠良有幹用者。立爲統制。分東西二府。以泄其得其人。率然之勢。此上策也。似道得書。抵之地。尋中以危法罷免。

孫武策吳
破敵
國策逸文
遺事

之。〔又〕帝熹德祐元年七月元主詔伯顏直趨臨安八月文天祥至臨安上疏言宜分境內爲四鎮建都統居中以廣西益湖南而建闔于長沙以廣東益江西而建闔于隆興以福建益江東而建闔于番陽以淮西益淮東而建闔于揚州貴長沙取鄂隆興取蕪番陽取江東揚州取兩淮地大力衆乃足以抗敵約日齊奮有進無退日夜以圖之彼備多力分疲于奔命而吾民之豪傑者又伺閒出于其中如此則敵不難卻也時議以爲迂闊不報

太平御覽

三百三十一

引戰國策曰吳子問孫武曰敵人保山據險擅利而處糧食又足挑之則不

出乘間則侵掠爲之奈何武曰分兵守要謹備勿懈潛探其情密候其意以利誘之禁其牧

探久無所得自然變改待離其故奪其所愛

〔何云〕陸遜破昭烈於猇亭微得此意

今本無之

〔元圻案〕〔通典一百五十九兵十二〕載吳子問

孫武曰云云與此文同惟保山據險作保據山險擅利而處作常利而處之牧探作樵牧故作固又多敵據險隘我能破之也兩句〔姚寬戰國策後序曰〕正文遺逸引戰國策者司馬貞索隱五事豫讓擊襄子之衣衣盡血呂不韋言周凡三十七王白圭爲中山將亡六城還拔中山馬犯謂周君馬犯謂梁王云王病逾作癰字廣韻七事晉有大夫芬質音撫文切羊干者著書顯名安陸丑雍門中大夫藍諸晉有亥唐趙有大夫庫賈音肇訓門也齊威王時有左執法公旌蕃玉篇一事驥仰而噴鼓鼻也太平御覽二事澗若耶以取銅破忠山而出錫廊廟之祿非一木之枝先王之法非一國之志元和姓纂一事引風俗通云晉大夫芸賢春秋後語二事趙武靈王遊大陵夢處女鼓瑟平原君覽者注云雙轡跋之名後漢地理志一事東城九門注云碣石山在縣界後漢第八贊一事廉頗爲人勇鷙而好士藝文類聚一事蘇秦爲楚合從元戎以鐵爲矢長八寸一努十矢俱發北堂書鈔一事楚人以弱弓微繳加歸雁之上者徐廣注史記一事韓兵入西

周令成君辯說秦求救張守節正義一事。碣石九門。本有宮室以居。舊戰國策一事。羅尙見秦王曰。秦四塞之險。利於守。不利於戰。李善注文選一事。蘇秦說孟嘗君曰。秦四險之國。高誘注云。四面有關山之固。故曰四塞之國也。皆今本所無。吳師道曰。此序題姚寬撰。附於姚注本者。皆與宏序同。特疏列逸文加詳。考其歲月則在後。乃知姚氏兄弟皆嘗用意此書。寬所著者。今未之見。王氏此條。令威獨未之及。故備錄姚序以互相攷補云。

樂閒入趙。燕王以書謝焉。

見燕策。

新序以爲惠王遺樂毅書。

【元圻案】新序雜事三。田單患樂毅善用兵。欲去之。昭王又賢。不肯聽。諫會昭王死。惠王立。田單

燕王與樂
毅答書
問書

使人諷之。惠王使騎劫代樂毅。樂毅去之趙。不歸。田單設詐。大破燕軍。殺騎劫。復收七十餘城。而燕惠王大慙。使人遺樂毅書曰。寡人不佞。不能奉順君志。故君捐國而去。寡人不肖明矣。敢竭其願。而君弗肯聽也。故使使者陳愚志云云。【吳師道國策補注曰】考之毅答惠王書云。今足下使人數之以罪。而史所載惠王讓毅無數罪之語。前章燕王使人讓毅。且計之曰云云。當是此章之首。蓋錯簡也。知新序之說爲是。【馬氏釋史曰】史記國策皆以爲燕王喜與樂閒書。按二書往復。辭旨頗相酬答。當以新序爲是。燕王名喜。惠王之曾孫。【史記樂毅傳】毅奔趙後。燕王復以其子樂閒爲昌國君。

新序樂毅書。君子絕交無惡言。去國無惡聲。

【元圻案】國策作君子絕交。不出惡聲。忠臣去國。不潔其名。

戰國有兩公孫宏。一在齊。爲孟嘗君見秦昭王。一在中山。言司馬熹招大國之威求相。與漢平

公孫宏有
三
漢晉時有
公孫宏

津侯爲三。

【案】史記將相年表。武帝元朔五年。以公孫宏爲丞相。封平津侯。

韓子說

云。公孫宏斷髮而爲越王騎。是又一人也。【集證】

【容齋

國策逸文

四筆云」後漢明帝時有幽州從事公孫宏交通楚王英見於處延傳又按晉惠帝時亦有與平津侯同姓名者爲楚王偉長史見晉書王渾潘岳楚王瑋傳○「元圻案」戰國策公孫宏語孟嘗君曰君不如使人先觀秦王意者秦王帝王之主也君恐不得爲臣矣暇從以難之意者秦王不肯之主也君從以難之未晚孟嘗君曰然願因公往矣又司馬喜使趙爲已求相中山公孫宏隱知之中山君出司馬喜御公孫宏參乘公孫宏曰爲人臣招大國之威以爲已求相於君何如君曰吾食其肉不以分人司馬喜頓首於軾曰臣自知死至矣君曰何也曰臣抵罪君曰行吾知之矣居頃之趙使來爲司馬喜求相中山君大疑公孫宏宏走出

禹貢正義鄭康成云戰國策碣石在九門姚宏云戰國策遺逸如司馬正引馬犯謂周君徐廣

引韓兵入西周李善引呂不韋言周三十七王歐陽詢引蘇秦謂元戎以鐵爲矢史記正義

引九門本有宮室而居今本所無

「元圻案」姚宏所舉佚文較姚寬少二十事其呂不韋一事寬舉史記索隱而不及文選「容齋四筆」謂韓非子新序說苑韓詩外傳高士傳所引用

者多今本所無然則寬所舉亦有所遺也

晏元獻論秦穆公以由余爲賢用其謀伐戎夫臣節有死無貳戎使由余觀秦終竭謀慮滅其

舊疆豈鍾儀操南音

事見左傳文公九年

樂毅不謀燕國之意哉秦穆之致由余而闢戎土也失君君臣

由余仕戎
伐戎
樂毅不圖
燕

臣之訓矣。元獻之論，有補世教，故錄之。

【元圻案】史記秦本紀：由余，其先晉人也。亡入戎，能晉言。聞穆公賢，故使由余觀秦。秦以女樂遺戎王，受而說之。由余數諫不聽，遂去。

降秦，秦用由余謀，伐戎王，益國十二，開地千里。閻氏潛邱雜記：綱目載王三十六年，趙王欲使樂毅謀伐燕，毅泣曰：「臣嚙昔之事昭王，猶今日之事大王也。若復得罪在他國，終身不敢謀趙之奴隸。」況子孫乎？趙王乃止。【按】綱目減省通鑑原文，爲識者所不取。此段則原文所無，而綱目補出者，然有關係。嘗問諸人：人莫能應。余考之，出三國志魏武帝紀注。【三國志魏武帝紀】建安十五年冬，作銅雀臺，注引魏武故事：載公十二月己亥令曰：昔樂毅走趙，趙王欲與之圖燕，樂毅伏而垂泣，對曰：「臣事昭王，猶事大王。臣若獲戾，放在他國，沒世然後已，不忍謀趙之徒隸。」況燕後嗣乎？孤每讀此書，未嘗不愴然流涕也。

唐太宗問褚遂良曰：「舜造漆器，禹彫其俎，其事見韓子。」

十過篇

由余對秦穆公曰：「舜作食器，流漆

舜造漆器
禹雕俎
褚遂良論
李廌之始

墨其上，國之不服者十三。禹作祭器，墨染其外，朱畫其內，國之不服者三十三。

【元圻案】唐書褚遂良傳

遂良字登善，散騎常侍亮子。帝嘗怪舜造漆器，禹彫其俎，諫者十餘不止，小物何必爾邪？遂良曰：「彫琢害力，農穡傷女工，奢靡之始，危亡之漸也。漆器不止，必金爲之；金又不止，必玉爲之。故諫者救其源，不使得開，及夫橫流，則無復事矣。」

薛士龍曰：「齊威之霸，不在阿卽墨之斷，而在毀譽者之刑。今按毀譽者，乃佞臣周破胡見列女

齊威刑毀
譽
威王姬知
佐臣

傳。

【閻案】士龍名季宣，永嘉人，卽前所謂薛常州也。齊威之霸三語，乃使還言於孝宗，以攻其左右者。○【元圻案】列女傳：虞姬者，名媚，之齊威王之姬也。威王卽位，佞臣周破胡專橫擅勢，卽墨大夫賢而日毀之，阿大夫不肯反日。

烹阿封卽
墨

田文非孟
嘗君
吳起商文
論事君

譽之。虞姬謂王曰：「破胡，讒佞之臣也，不可不退。」王大悟，封卽墨大夫以萬戶。烹阿大夫，與周破胡，遂收故侵地，齊國大治。〔薛士龍浪語集〕奉使淮西，回上殿，第三劄子曰：「齊威之霸，其機不在阿卽墨大夫之誅賞，而係乎毀譽不公，而齊威之刑賞不行焉，則爲欺者，殆無以禁之矣。」〔呂成公薛常州墓誌〕曰：「薛季宣，字士龍，除大理寺主簿，處丞相尤文白遣公行，淮西還曰：「齊威之霸，不在阿卽墨之斷，而在毀譽者之刑，臣觀近政，非無阿卽墨之斷，奈何毀譽之人自若。」上欣然開納。〔四庫全書簡明日錄史部傳記類〕古列女傳七卷，續傳一卷。漢劉向撰，續傳不知誰作，或曰班昭，或曰項原，皆影附無據也。

大事記

周安王
十六年

魏以田文爲相，解題曰：「田文與孟嘗君姓名適同而在前，呂氏春秋審分覽作

商文，所載吳起問答與史記略同。

以上皆
解題文

西山讀書乙記，謂田文游俠之宗主，以主少國疑

自任，未見其可也，誤以爲孟嘗君。

〔元圻案〕審分覽執一篇，吳起謂商文曰：「事君果有命矣夫。」商文曰：「何謂也？」吳起曰：「治四境之內，成訓教，變習俗，使君臣有義，父子有序，子與我孰賢？」

商文曰：「吾不若子。」今日置質爲臣，其主安重，明日釋質辭官，其主安輕，子與我孰賢？商文曰：「吾不若子。」曰：「士馬成列，馬與人敵，人在馬前，援桴一鼓，使三軍之士樂死若生，子與我孰賢？」商文曰：「吾不若子。」吳起曰：「三者子皆不吾若，而位則在吾上，命也夫。」商文曰：「世變主少，羣臣相疑，黔首不定，屬之子乎？屬之我乎？」吳起默然不對。少選曰：「與子。」商文曰：「是吾所以加於子之上矣。」〔四庫全書簡明日錄〕宋眞德秀讀書記六十一卷，原本分甲乙丙丁四集，今惟存甲集三十七卷，皆論天人理氣之奧，乙集二十二卷，論處夏以來名臣事迹，略倣編年之體，今本止甲集，無乙集。

三閭大夫
掌族屬

昭屈景忠
楚

屈氏亦爲
甲氏

漢徒諸國
關中

卞莊子館
陳軫論救
韓魏

王逸注楚辭云：屈原爲三閭大夫，三閭之職，掌王族三姓。【全云】蓋公族大夫之職。曰：昭屈景，屈原序其譜屬，率

其賢良，以厲國士。漢興，徙楚昭屈景於長陵，以強幹弱支，則三姓至漢初猶盛也。莊子庚桑楚

曰：昭景也，著戴也。甲氏也，著封也。非一也。說云：昭景甲三者，皆楚同宗也。此陸氏莊子釋文之文。甲氏其

卽屈氏歟？秦欲與楚懷王會武關，昭雖屈平皆諫，王無行，襄王自齊歸，齊求東地五百里，昭

常請守之。景鯉請西索救於秦，東地復全。三閭之賢者，忠於宗國，所以長久。【全云】昭奚恤、昭陽亦戰將。○【元圻案】

漢徒齊諸田，楚昭、屈景、燕、趙、韓、魏後，實關中。見漢書婁敬傳。昭雖之諫，見史記楚世家。屈平之諫，見本傳。【戰國策】：楚襄王爲太子之時，質於齊，懷王薨，太子辭於齊王而歸。齊王隘之，予我東地五百里，乃歸。子傅慎子曰：獻之太子，歸卽位，齊來取地。昭常曰：不可予也。萬乘者，以地大爲萬乘，今去東地五百里，是去戰國之半也。常請守之。景鯉曰：楚不能獨守，臣請西索救於秦。【新序】載屈虛不從，白公爲亂，亦三閭之賢者也。

陳軫傳：卞莊子刺虎，戰國策作管莊子。索隱引戰國策作館莊子。館，謂逆旅舍。其人字莊子。

【何云】：論語稱卡莊子之勇，索隱所引，或傳寫之誤。而註者又妄爲之說歟？○【元圻案】：史記陳軫傳：惠王曰：今韓魏相攻，或謂寡人救之便，或曰勿救便。願子爲寡人計之。陳軫對曰：亦嘗有以夫卞莊子刺虎聞於王者乎？莊子欲刺虎，館

秦爭韓魏
范雎遠交
近攻策
韓玘亡韓
范雎論穰
侯失策
李斯論趙
高逆謀

豎子止之曰。兩虎方且食牛。食甘必爭。爭則必鬪。鬪則大者傷。小者死。從傷而刺之一舉。必有雙虎之名。卞莊子以爲然。【戰國策三】陳軫謂楚王曰。王不聞夫管與之說乎。有兩虎誣人而鬪。管莊子將刺之。管與止之曰。云云。蓋以管與而并誤以下莊子爲管莊子。索隱又誤管爲館也。

晉楚之爭霸在鄭。秦之爭天下在韓魏。林少穎謂六國卒并於秦。出於范雎遠交近攻之策。取韓魏以執天下之樞也。其遠交也。二十年不加兵於楚。四十年不加兵於齊。其近攻也。今年伐韓。明年伐魏。更出迭入。無寧歲。韓魏折而入於秦。四國所以相繼而亡也。秦取六國。謂之蠶食。蓋蠶之食葉。自近及遠。古史云。范雎自爲身謀。未見有益於秦。愚謂此策不爲無益。然韓不用韓玘。魏不廢信陵。則國不亡。

【閤按】韓玘亡韓。事不經見。僅李斯上書。短趙高云。宋子罕劫君。齊田常取國。繼以信高之志。若韓玘爲韓安相也。斯與同時。事定有據。而王氏用此。亦新矣哉。○【元圻案】史記范雎列傳。夫穰侯越韓魏而攻齊。綱壽非計也。少出師則不足以傷齊。多出師則害於秦王。不如遠交而近攻。得寸則王之寸。得尺亦王之尺。今夫韓魏中國之處。而天下之樞也。王其欲霸。必親中國爲天下樞。以威楚楚。楚強則附趙。趙強則附楚。楚趙皆附。齊必懼矣。齊懼。必卑辭重幣。以事秦。齊附而韓魏因可虜也。【林少穎史論曰】秦之所以能并諸侯者。其實出於遠交近攻之策。是謀也。出於司馬錯。成於范雎。【蘇子由古史四十九

范曄蔡澤列傳。蘇子曰。范曄相秦。其所以利秦者少。而害秦者多。以魏冉之專。忘其舊勳。而逐之可也。而并逐宣太后。使昭王以子絕母。不已甚乎。及曄任秦事。殺白起。而用王稽鄭安平。使民怨於內。兵折於外。實不若魏冉之一二。以予觀之。范曄蔡澤。自爲身謀。取卿相可耳。未見有益於秦也。〔史記李斯列傳〕上書言趙高之短曰。高有邪佚之志。危反之行。如子罕相宋也。私家之富。若田氏之於齊也。兼行田常子罕之逆道。而劫陛下之威信。其志若韓玘爲韓安相也。〔索隱曰〕玘亦作起。並音怡。韓大夫弑其君悼公者。

周報卒於乙巳。明年丙午。秦遷西周公。而東周君猶存也。壬子。秦遷東周君。而周遂不祀。

在事

周報後繫
秦
西周公東
周君

秦莊襄王元年。作史者。常自丙午至壬子。繫周統於七國之上。〔何云〕自威烈王後。當與七國平書。〔又云〕三晉猶王所命。而齊威朝周。秦楚皆故臣也。王雖微

弱。可遂與之等夷乎。乃得春秋存陳之義。大事記。周報後卽繫秦。〔閻按〕通鑑已然。朱子以爲未當。綱目以七國如

楚漢並書之。〔元圻案〕史記周本紀。考王封其弟於河南。是爲桓公。以續周公之官職。桓公卒。子威公代立。威公卒。子惠公代立。乃封其少子于鞮。以奉王。號東周惠公。王報時。東西周分治。王報徙都西周五十九年。

秦攻西周。西周君奔秦。盡獻其邑三十六。秦受其獻。歸其君於周。周君王報卒。秦遷西周公於鞏。後七年。秦莊襄王滅東西周。〔通鑑周紀〕終於報王五十九年乙巳。是歲報王崩。次年丙午。卽以秦紀繫年。昭襄王之五十二年也。胡三省注曰。西周既亡。天下莫適爲主。通鑑以秦卒併天下。因以昭襄繫年。〔大事記卷五〕終於周報王五十九年。卷六終於秦昭王五十二年。解題曰。是歲秦既滅周。故以秦年統諸。

六國篡於
異姓
召公澤及
戰國

秦先取蜀
後楚
白起勝楚

七國。齊。魏。趙。韓。皆大夫篡。楚爲黃。秦爲呂。唯燕爲舊國。召公之澤遠矣。惠王不用樂毅。太子丹

乃用荊軻。其能國乎。

〔閻按〕楚爲黃者。僅幽王悍十年。悍卒而猶立。是爲哀王。仍考烈王所生也。秦長安君亦爾。惜讀史者不能析別之。○〔元圻案〕〔史記春申君列傳〕春申君者。楚人也。名歇。姓黃氏。李

園求事春申君爲舍人。進其女弟。即幸於春申君。知其有身。李園乃與其女弟謀。承間以說春申君。言之。楚王召入幸之。遂生子男。立爲太子。〔楚世家〕考烈王卒。子幽王悍立。十年。幽王卒。同母弟猶代立。〔呂不韋列傳〕安國君中男。名子楚。質于趙。呂不韋取邯鄲姬。子楚從不韋飲。見而說之。遂獻其姬。姬自匿有身。至大期時。生子政。昭王薨。安國君立。子楚爲太子。秦王立一年。薨。諡爲孝文王。太子楚代立。是爲莊襄王。三年。薨。太子政立。

老泉

權書彊弱篇

謂秦之憂在六國。蜀最僻。最小。最先取。楚最強。最後取。非其憂在蜀也。

〔案〕〔史記秦本紀〕惠文君

後元九年。伐蜀滅之。秦始皇本紀二十四年。王翦蒙武攻荊。破荊軍。昌平君死。

愚謂取蜀。則楚在掌中矣。白起所以再戰而燒夷陵也。

〔何云〕宋之亡

也。蜀先破。而襄陽隨之。〔又云〕穆公并國二十。而遂霸西戎。惠公取蜀。而秦以益強富厚。輕諸侯。蓋皆得蠶食之策。齊楚最遠。故最後取之也。○〔元圻案〕〔史記楚世家〕頃襄王二十年。秦將白起拔我西陵。二十一年。白起拔郢。燒先王墓。夷陵。索隱曰。夷。陵。陵名。後爲縣。屬南鄭。〔平原君列傳〕毛遂曰。白起小豎子耳。率數萬之卒。興師以與楚戰。一戰而舉郢都。再戰而燒夷陵。三戰而辱王之先人。〔林少穎論秦惠王伐蜀曰〕用兵之法。攻堅則瑕者堅。攻瑕則堅者瑕。蜀瑕而韓堅。故先蜀而後韓。韓魏瑕而齊楚堅。故先韓魏而後齊楚。此蓋先取而後堅也。瑕者既爲我所有。則堅者果何所恃哉。與老泉同意。

富比陶衛
魏冉商君

國策文不
易得

董晉語回
紇懷光

譚忠說劉
總

韓愈狀晉
溢美

魯仲連書富比乎陶衛延篤注戰國策云陶朱公子荆王劭云魏冉封陶商君封衛今按商君

封於商非封衛也

〔全云〕商君卻有衛鞅之稱王劭亦非無據○〔元圻案〕戰國策鮑彪注陶穰侯邑衛自梁襄王後稱君吳師道曰索隱引延篤云陶朱公子荆非也王劭曰魏冉封陶商君姓衛謂此云

爾姚氏亦引之今案史記魯仲連傳王劭注亦作商君姓衛鞅本傳曰商君者衛之諸庶孽公子也名鞅姓公孫氏其祖本姬姓也所載姓氏甚明作姓衛皆誤

李文叔書戰國策曰爲是說者非難而載是說者爲不易得使秦漢而後復有爲是說者必無

能載之者矣愚謂董晉之答回紇語李懷光譚

〔閩按〕文苑英華作談

忠之說劉總詞氣雄健有先秦風

韓杜二公之筆力足以發之也

〔原注〕董晉行狀燕將錄〔閩按〕董晉行狀曰先皇帝時公副李涵使回紇回紇之人來曰唐之復土疆爾信有力焉吾非無馬而與爾爲市爲賜不既多乎爾之馬

於使人乎取之涵懼不敢對視公公與之言曰我之復土疆爾信有力焉吾非無馬而與爾爲市爲賜不既多乎爾之馬歲至吾數皮而歸資邊吏請致詰也天子念爾有勞故下詔禁侵犯諸戎畏我大國之爾與也莫敢校焉爾之父子寧而畜馬蕃者非我誰使之於是其衆皆環公拜李懷光反公知其謀與朱泚合也忠之造懷光言曰公之功天下無與敵公之過未有聞於人某至上所言公之情上寬明將無不赦宥焉乃能爲朱泚臣乎彼爲臣而背其君苟得志於公何有且公既爲太尉矣彼雖寵公何以加此彼不能事君能以臣事公乎公能事彼而有不能事君乎彼知天下之怨朝夕戮死者也故求其同罪而與之比公何所利焉公之敵彼有餘力不如明告之絕而起兵襲取之清宮而迎天子庶人服而請